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6年4月22日（星期五）15:00时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6年3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

3、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16年4月22日15: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21日至2016年4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2日9:30-11:30时、13:00-15:00时；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1日15:00时至2016年4月22日15:00时。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为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19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西湖路12号11楼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公司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2：关于公司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3：关于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4：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和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议案5：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7：关于公司201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5、议案6、议案7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通过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信函必须于2015年4月15日17:00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16年4月21日10:00-12:00时、15:00-17:00时。

6、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西湖路12号11楼公司证券部。

7、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华东

联系电话：020-83322348-6220

联系传真：020-83331334

邮 编：51003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相关事宜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87.

2、投票简称：广百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4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时、13:00-15:00时。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广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公司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和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201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1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4月22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华东

联系电话：020-83322348-6220

联系传真：020-83331334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西湖路12号11楼公司证券部

邮编：510030

2、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表决结果如下：

项目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请根据表决意见在相应表格中划√，如未作任何选择作为无效票处理。

股东名称（盖章/签名）：

委托人签名：

股东证件号码：

股东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